

# 安图县人民法院

## 2021 年上半年司法改革工作情况汇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推动实现吉林法院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安图县人民法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法院及地方党委的改革部署，扎实促进各项改革工作落地见效，不断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现将上半年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着力构建精准有力的司法保障体系

#### (一) 健全产权司法保护机制

在民事审判方面，研究制定了《安图县人民法院关于对经济确有困难民营企业提供司法救助的规定（试行）》，健全暖企惠企司法政策；在刑事审判方面，制定并实施《关于涉民营企业作为被告人刑事案件工作机制》，由刑事审判庭主要负责民营企业及经营者涉嫌犯罪的案件，并设定了联络员，负责办理各项具体工作，对受理的民营企业及经营者涉嫌犯罪案件逐案登记、跟踪，定期清查审理进度，并及时上报、及时督导，加强民营企业及经营者涉嫌犯罪案件的流程管理、绩效管理，提

升审判质量与效率。通过队伍建设的专业化确保审判、调研工作的专业化。主要针对本地区民营企业及经营者涉嫌犯罪的新动向、新变化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不断提高政策把握能力、执法办案能力和深入推进审判能力。涉及民营企业及经营者涉嫌犯罪案件，严把立案关，由刑庭庭长、主管院长认真筛查，避免民营企业及经营者涉嫌犯罪案件漏报、错报。同时，要求对涉及民营企业的案件认真审查强制措施是否合理，能不逮捕的不予逮捕，能取保候审的尽量取保候审。对涉及民营企业及经营者涉嫌犯罪案件，在开庭审理过程中要对被告人的身份情况及经营企业的情况进行了解，重点核查企业是否经营，经营状态是否存续，以及企业经营规模，纳税情况。实地走访了亮兵镇的民营企业，与企业负责人加强沟通，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和企业法律服务诉求；在执行方面，制定并出台了《安图县人民法院诉讼保全工作实施细则》，严格按照细则规定进行诉讼保全工作，针对相关企业财产的保全，对其设备进行查封后，本着放水养鱼的原则，允许其企业向法院报告后继续使用相关设备。

## （二）健全重大风险防控体系

制作关于涉疫案件专项工作台账管理，已向上级法院上报五件涉疫案件。切实加强和县检察院的沟通，定期组织座谈，对受理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加强研判，妥善处理全州首例涉疫情案件，并及时做好宣传工作，加强社会影响力。根据省高院制定的涉诉信访工作机制，通过公开听证方式办理了涉诉

信访案件，对于争议较大、影响较大的信访案件推进化解。制定并落实《安图县人民法院舆情处置“三同步”工作管理办法》，成立新闻宣传及舆情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有效防范化解舆情风险和社会风险。

### （三）深入推进府院联动工作

制定了《安图县人民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完善涉企案件快速办理衔接反馈机制》，依法维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成立了安图县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坚持府院共建、部门联动、便民高效的原则，对属于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办理的行政争议案件进行协调化解，并定期召开府院联动会议，制定了《安图县府院联动委员会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工作规则（试行）》《安图县人民法院关于设立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的方案（草案）》，促进纠纷源头化解。切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研究制定了《安图县人民法院发挥执行职能、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专项执行行动实施方案》。联合县税务局，向首批职业放贷人涉税案件征税，与个乡镇屯村委会协作，采取重点打击失信“老赖”，助力综合治理建设的方式，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

### （四）服务保障重大战略实施

与安图县工商联联合制定了《关于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完善涉企纠纷多元调解衔接机制的实施意见》，扎实推进理念升级、木碧群毆省级、会期省级、服务升级。贯彻落实号最高人民法院《环境资源案件类型与统计规范（试行）》，与县检察院

召开研讨会，加强对环境资源案件的审理工作。为实现生态环境修复“一案一方案”，积累环境资源审判实务经验，通过多次座谈研讨后，与县林业局就盗伐林木、滥伐林木及环境资源案件修复方案达成了一致意见，并制定了《关于涉林环境资源案件修复方案协调机制》。

## 二、着力构建科学完备的制约监督体系

### （一）健全完善党的领导监督机制

坚持把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牢牢把住党对政法工作绝对领导根本原则，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扎实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并形成自查报告，健全完善自觉接受党的绝对领导的制度机制。坚决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规范党组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建立健全重大事项、重大专项司法活动、复杂敏感案件、突发事件请示报告制度，明确请示报告主体与责任、请示报告范围及事项、请示报告程序与要求、请示报告途径与方法，截至目前共向本地党委、上级法院请示报告 14 次。

### （二）健全完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

严格落实省法院关于在职人员任职回避、离职人员从业限制、防止内部人员过问案件以及案件分配、案件合议等各项制度规定，强化制度刚性约束。严格落实省法院关于在职人员任职回避、离职人员从业限制等制度规定，按照队伍教育整顿工作要求，已向县司法局移送 1 条关于退休法官违规从事律师职业的线索，推进从严监督管理。

### （三）发挥诉讼程序制约监督功能

加强诉前矛盾纠纷化解，制定《安图县人民法院关于民事案件繁简分流和诉调对接工作流程操作规定（试行）》，完善诉调对接工作，对于当事人同意调解的案件进行诉前调解，调解不成功的案件及时转入诉讼程序。

### （四）健全完善外部制约监督机制

严格落实关于建立健全法官与律师良性互动给机制的意见和法官与律师交往“八条禁令”规定，推动构建新型法律职业共同体，筑牢法官与律师交往“防火墙”，共同维护和促进司法公正。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组织召开座谈会3次，邀请律师代表参加座谈12人次，征求相关意见建议10条，明确整改责任部门、整改措施等，调度完成情况，确保于律师良性互动，推动相关工作做实做细、共同提升。

## 三、着力构建公正高效的诉讼制度体系

### （一）深化刑事诉讼制度改革

进一步规范裁量权，确保类案同判，根据刑事审判工作实际，编制较为系统、完整的量刑指引《关于刑事案件量刑精准化指引》，内容涵盖常见量刑情节以及常见的危险驾驶罪、故意伤害罪、交通肇事罪、诈骗罪、贪污和受贿罪、非法占用农用地罪、盗伐林木罪、滥伐林木罪等9项罪名，确保司法公正，从源头上防止同案不同判、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以及司法腐败等现象的发生。

### （二）深化民事诉讼制度改革

在民事审判方面，制定《安图县人民法院简化速裁快审诉讼程序规范》《安图县人民法院民商事速裁快审团队建设规范（试行）》，切实加强繁简分流、速裁快审机制建设。在行政审判方面，下发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出庭通知书，要求负责人参加庭审，使其对案件有更直观的了解，从行政机关职能职责角度出发对案件发表意见，落实了与行政机关的文书电子送达，并结合案件具体情况对当事人采用了微信送达方式，节约了诉讼成本，且针对行政机关在送达行政文书方面存在瑕疵有针对性的提出了司法建议。

### （三）深化执行体制机制改革

结合执行工作的查人找物的特殊性和困难性，未将执行送达工作交于送达组，故送达工作依旧由执行局干警负责。设立三个执行小组，由员额法官为组长，每个小组都有执行员、法警和书记员组成，权责分明，全面推动执行团队办案模式。关于执行异议案件由法官独自办理方面，执行异议案件由立案庭的法官审理，原则上执行局的员额法官不负责执行异议案件。关于建立刑事涉财产部分执行案件里设置协调配合机制、执行与假释工作衔接方面，刑事涉财产部分执行案件由刑庭移送至立案庭后，立案庭立案后，执行局进行执行的相关程序和措施。关于健全专业机构参与执行工作方面，因我院自创的“图安”点对点查控系统，是依托县八大部门的协助而使用的，大大提高了查人找物的效率。

### （四）完善未成年人审判制度

根据工作需要，经院党组研究决定，现成立安图县人民法院未成年人审判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刑事审判庭，下一步将依托领导小组职能，扎实做好未成年人审判工作。

#### **四、着力构建便捷多元的司法供给体系**

##### **（一）完善民生司法保障体系**

切实加强《民法典》的培训与宣传，组织开展“法官大讲堂”活动，由院领导带头召开专题讲座，重点解读《民法典》及司法解释，截至目前已开展5期讲座，有序推进《民法典》的学习培训工作。结合“六走进”普法宣传工作，深入社区、乡镇开展《民法典》普法送法活动4期，取得良好效果。

##### **（二）推进诉讼服务体系建设**

发挥人民法院调解平台集成主渠道功能，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录入诉前调解案件；设立特殊群体服务窗口，为老年人提供诉讼服务，健全完善适老诉讼服务举措；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诉讼权益，设立12368诉讼服务窗口，解答当事人诉讼难题，解决联系法官难问题；打造诉讼服务“好差评”，安装好差评系统，接受群众监督，提高群众满意度。

##### **（三）推进多元解纷机制建设**

完善诉调对接、联动化解机制，二道法庭于6月末前已完成对辖区的法官进网格工作，细则正在制定中；推进基层法院诉服中心和执行指挥中心信息化平台纳入“综合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执行指挥中心新设应急调度平台，

并随时保持与高院的联系，对高院和中院下达的要求，及时反馈；法院诉调中心入驻或接入本地综治中心工作中，我院与政法委、各乡镇负责人建立微信工作交流群。

#### **（四）深化“分调裁审”机制改革**

方面，对于民间借贷案件，在立案阶段让当事人填写安图县人民法院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审判要素表，切实推动速裁快审案件诉讼程序简捷化、裁判文书要素化。

#### **（五）全面加强人民法庭建设**

落实推进新建法庭实质化运行，新建万宝法庭，院党组积极协调地方党委政府，目前租借了闲置的原万宝镇幼儿园，但由于万宝镇幼儿园已闲置近二十年，无供热设施，需要对其进行维修，我院已向省高院请示，关于申报 2022 年审判办公用房大中修项目，待省高院实地考察后继续推进。

#### **（六）推进司法事务集约化、社会化、信息化管理**

推进文书送达、财产保全、执行查控等司法事务集约化管理，我院执行局以执行指挥中心为平台对执行案件进行集约化管理。

### **五、着力构建保障有力的组织人事体系**

不断健全法官员额管理制度，加强法官员额统筹配置和动态调整。进行了员额法官补充选任工作，共选任了 3 名员额法官，切实优化了法官队伍配置，加强了审判力量。落实法官职业保障机制，按时完成员额法官等级晋升工作，目前已择优选升了 1 名四级高级法官和按期晋升了 4 名一级法官，加强法官



职业待遇保障。完善人员分类管理制度，优化队伍结构，进行了一次中层干部调整，晋升了 1 名一级主任科员、1 名一级法官助理、1 名一级警长和 4 名三级警长。加强文职、聘用制人员管理，按照本院聘用制干警管理办法规定，根据 2019 年和 2020 年聘用制干警年度考核结果，对 17 名聘用制干警的工资进行了调整，系统做好干部培养、选拔、管理、使用工作，加强聘用制人员的配备管理和待遇保障。

## **六、着力构建协调有力的改革推进机制**

坚定改革政治方向，牢牢坚持党对司法改革工作的绝对领导，确保新发展阶段司法改革工作沿着正确道路前进。推进本院司法改革各项工作有序发展，制定《安图县人民法院关于贯彻落实〈2021 年全省法院司法改革工作要点〉实施方案分解表》，明确改革任务和责任部门，层层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司法改革重大问题和请示报告制度，关于派出法庭建设工作事宜，多次请示上报上级法院，切实加强改革工作的沟通联络。加大总结提炼工作力度，将改革信息、典型案例等内容依托本院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广泛宣传。